

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

航府〔2024〕39号

签发人：杨弘亮

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

浦东新区财政局：

为适应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的要求，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6号）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对我单位本年度资产总体、配置、使用、处置以及收益情况等分析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编制人数206人，较上年度增加6人，年末实有人数825人，较上年度增加22人。

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一）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121,241.25万元，较上年增长831.49%。负债总额1,584.86万元，较上年减少51.35%。净资产119,656.39万元，较上年增长

1,126.22%。

1.资产分布情况

我单位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118,355.74 万元，占 97.62%；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2,885.51 万元，占 2.38%。

2.资产构成情况

流动资产 5,078.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84%，占资产总额 4.19%；固定资产 6,865.34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8%，占资产总额 5.66%；无形资产 98.6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6.33%，占资产总额 0.08%；公共基础设施 109,198.52 万元，占资产总额 90.07%。

3.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房屋和构筑物 4,579.62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66.71%（其中，房屋 4,326.60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63.02%）；设备 1,643.36 万元，占 23.94%（其中，车辆 26.04 万元，占 0.38%，单价 10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设备 236.14 万元，占 3.44%）；文物和陈列品 125.00 万元，占 1.82%；图书和档案 160.34 万元，占 2.34%；家具和用具 357.03 万元，占 5.20%。

（二）具体管理情况

1.资产配置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配置固定资产 686.53 万元（账面原值，下同）。从资产类别分析，配置设备 593.04 万元，占 86.38%；配置图书和档案 16.00 万元，占 2.33%；配置家具和用具 77.49 万元，占 11.29%。从配置方式分析，新购 263.26 万元，占 38.35%；调

拨 423.27 万元，占 61.65%。

我单位配置无形资产 70.00 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配置计算机软件 70.00 万元，占 100.00%。从配置方式分析，新购 70.00 万元，占 100.00%。

2.资产使用情况

(1) 资产自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自用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0,536.76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00%，其中：在用 10,240.2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97.19%；闲置 246.9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2.34%；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49.66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0.47%。自用无形资产 138.05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00%；其中在用 138.05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00%。

(2) 出租出借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无出租出借资产。

(3)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无对外投资资产。

3.资产处置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处置资产 92.76 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固定资产 92.76 万元，占 100.00%。从处置形式上分析，报废 54.58 万元，占 58.84%；损失核销 38.18 万元，占 41.16%。

4.资产收益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无处置收益。

（三）重点资产情况

1.土地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账面无土地资产。

2.房屋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房屋账面面积 14,472.88 平方米，账面价值 6,146.74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6,220.00 平方米，占房屋的 42.98%；业务用房面积 8,252.88 平方米，占 57.02%。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14,472.88 平方米，占 100.00%。

3.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车辆账面数量 11 辆，账面原值 176.11 万元，账面净值 26.04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10 辆，占 90.91%，待处置 1 辆，占 9.09%。

本年度无新增车辆，无处置车辆。

4.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无在建工程。

（四）资产绩效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5.16%；公共基础设施成新率为 96.67%。

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国有资产管理加强规范

我单位根据资产管理实际情况，执行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并

完善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的各项制度措施。

1.开展镇级国有资产与集体资产清查与界定

通过大量实地调查、资料分析、镇级领导层面的多次会议讨论，对长期存在的属性不清晰不明确的房屋资产按文件精神、政策规定和我镇长期发展的需求出发，明确属性性质、归口管理单位，后期的管理措施，为今后我镇资产管理特别是房屋资产的有效管理提供了可行的办法和思路。

2.开展我镇固定资产出租出借管理制度建设

长期以来，我镇包括房屋资产在内的国有资产，一般由镇属集体公司代为管理，由于缺乏明确的镇级国有资产房屋方面的制度措施，管理职责不明确不清晰，有关出租事宜不能明确反映，管理成本和出租收益等难以准确界定和计量。为此，我镇对这方面的不足提出建立制度的要求并组织力量建立制度，确保国有资产管理落实到位。

3.开展公物仓管理强化对闲置资产使用调配

加强资产在本单位各单位内部调剂使用，提高资产运行绩效和使用效益。

（二）开展公路资产专项清查入账

根据浦东新区道运中心会议要求，以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公路资产专项清查的通知精神，开展公路资产专项清查工作并按照规定测算价值，在镇党委会议批准通过后予以登记入账。

公路资产是我镇的重要的国有资产，通过摸清农村公路资产

家底，为夯实国有资产报告与政府财政决算报告打下基础；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镇公路资产管理，提升公路资产管理质量，为运维预算安排、项目决策提供重要依据。最终完成登记我镇国有资产管理系统，作为公共基础设施道路资产纳入有效管理。

（三）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对年报审计、绩效考核等提出的资产管理方面的问题和建议，人民政府内设机构等单位和下属事业单位在财政年报审计工作中，被发现的资产管理方面的问题予以认真研究，针对不同的来源情况，认真分析原因加以整改落实。

四、资产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对照各级各方面资产管理制度和要求，结合《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以及年报填报中的清查，对资产管理各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和自查，进一步完善和解决。

1.资产卡片资料存在不完善

由于历史原因，有一些时间较久的资产卡片信息存在错误，引起财务和资产管理的差异，需要单位财务人员和资产管理人员根据资产的实际情况，更正调整错误信息内容，确保资产卡片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2.资产调配处置有不规范行为

未经资产管理单位允许下擅自调配现象偶有发生，需要有关单位单位落实国有资产规范管理，严肃职责，加强管控措施。

五、下一步工作思路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中是一项长期和重要的工作任务，需要在国家、各级政府和单位资产管理制度框架下，单位负责人员和资产管理人员以及内部其他人员，树立资产管理责任意识，明确职责，共同维护本单位资产。

我镇将结合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着眼于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认真研究并提出务实管用的资产管理措施推动我镇资产管理高质量发展。

特此报告。

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12日

浦东新区航头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4月12日印发

联系人：蔡英伟

联系电话：68222636

